

股票代码：603650
债券代码：113621

股票简称：彤程新材
债券简称：彤程转债

编号：2024-016

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2024年3月6日，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23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.04%（以公司截至2024年3月5日总股本即599,830,991股为基数计算）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.12元/股，最低价为27.77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6,424,109.36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一、公司回购股份基本情况

2024年2月5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,0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12,000万元（含），拟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元/股（含），拟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彤程新材关于推动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二、首次回购股份具体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4年3月6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23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.04%（以公司截至2024年3月5日总股本即599,830,991股

为基数计算）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8.12 元/股，最低价为 27.77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6,424,109.36 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7 日